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Leve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包括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1,309,764	962,876	+36%
未計上市開支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23,126	20,032	+15%
上市開支	(10,643)	—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應佔溢利	12,483	20,032	-38%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1.00	—	不適用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1,309,764	962,876
銷售成本		<u>(1,252,659)</u>	<u>(916,288)</u>
毛利		57,105	46,588
其他收入		68	141
分銷成本		(4,938)	(3,104)
行政開支		(22,769)	(17,451)
上市開支		(10,643)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1,810)	(568)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	(46)
		<u>17,013</u>	<u>25,560</u>
除稅前溢利		17,013	25,560
所得稅開支	4	<u>(4,530)</u>	<u>(5,528)</u>
年內溢利	5	<u>12,483</u>	<u>20,032</u>
<b>其他全面開支</b>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207)	(250)
— 一家聯營公司		—	(1)
		<u>(207)</u>	<u>(251)</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207)	(25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2,276</u>	<u>19,781</u>
每股盈利(港仙)	7		
— 基本		<u>2.77</u>	<u>4.4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	445
會所會籍		266	26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13,598
		<u>594</u>	<u>14,30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4,725	47,8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60,771	109,878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7,927	29,0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443	53,429
		<u>327,866</u>	<u>240,15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82,465	140,622
應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153	271
應付稅項		2,448	3,660
銀行借款		50,865	27,941
		<u>239,931</u>	<u>172,49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87,935</u>	<u>67,66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8,529</u>	<u>81,97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	—	25,000
儲備		88,529	56,972
<b>權益總額</b>		<u>88,529</u>	<u>81,97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時捷」)，時捷為根據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時捷投資有限公司(「時捷投資」)，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馬頭圍道37號紅磡商業中心B座6樓614室。

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曾進行一系列重組(「重組」)。於重組前，揚宇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揚宇」)51%的股權由時捷全資擁有的時捷投資持有，而香港揚宇餘下49%的股權則由張偉華先生、魏衛先生、李曉鳴先生、黃煌旗先生及黃永興先生分別持有19%、19%、5%、5%及1%。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香港揚宇的股東與本公司訂立重組契據，據此，時捷投資、張偉華先生、魏衛先生、李曉鳴先生、黃煌旗先生及黃永興先生轉讓於香港揚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至本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Hi-Level (BVI) Limited(「Hi-Level BVI」)。作為轉讓香港揚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本公司配發及發行51股股份予時捷投資、18股股份予Vertex Value Limited、19股股份予Victory Echo Holdings Limited、5股股份予Luminous Goal Limited、5股股份予Brave Union Limited及1股股份予黃永興先生，所有均入賬列作繳足。

根據由本公司與Hi-Level BVI在香港揚宇與香港揚宇的股東之間完成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重組所導致的本集團旗下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重組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經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於完成重組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已經存

在。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經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該日已存在。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電子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控制及監控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時，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為優先選擇。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持續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的方法澄清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將予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並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供實體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而該款額可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了五個步驟來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當實體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確認收益，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已呈報金額及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必須在完成詳細審閱後，才可能提供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的合理估算。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產品的銷售，故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於年內僅有一個經營及報告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本公司董事報告的資料僅着重於按客戶地域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由於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評估不同業務活動的表現，故除以整間公司的方式披露外，概無呈報分部資料。

## 地域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客戶地域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130,925	847,524
香港	168,604	112,826
台灣	9,156	2,284
其他	1,079	242
	<u>1,309,764</u>	<u>962,876</u>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域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分析：

	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國	182	14,121
香港	412	188
	<u>594</u>	<u>14,309</u>

## 主要客戶的資料

向本集團收益個別貢獻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客戶 A	<u>243,539</u>	<u>125,027</u>



####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699	4,344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851	—
	<u>4,550</u>	<u>4,344</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20)	(9)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193
	<u>(20)</u>	<u>1,184</u>
所得稅開支	<u>4,530</u>	<u>5,528</u>

香港利得稅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就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前發生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概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定價基準對相關稅務機關而言屬可接受且額外繳稅的可能性甚微。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本公司董事已進一步徵求稅務意見並重新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且本集團注意到，本集團可能承擔額外稅項，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前發生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作出額外稅項撥備合共1,193,000港元。

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概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本公司董事尋求意見後認為，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的該等交易採納的定價基準對相關稅務機關而言屬可接受，且認為不大可能額外繳稅。

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概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的該等交易採納的定價基準對相關稅務機關而言屬可接受，且認為不大可能額外繳稅。

## 5. 年內溢利

	本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扣減(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的年內溢利：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14,813	12,9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72	1,2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	281	92
員工成本總額	<u>16,666</u>	<u>14,233</u>
核數師薪酬	1,000	187
銀行利息收入	(27)	(24)
匯兌虧損淨額	611	318
確認作開支的存貨成本	1,222,189	867,759
存貨撇銷	5	—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883	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1	203
已付／應付以下各項有關辦公室及倉庫的經營租賃租金		
— 直接控股公司	384	384
— 同系附屬公司	130	131
— 第三方	1,129	1,074
於一家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	116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	4
	<u>                    </u>	<u>                    </u>

附註：其指年內根據最終控股公司時捷的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所產生的出資28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2,000港元)。

##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香港揚宇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當時股東派付每股0.24港元的末期股息，合共為6,000,000港元。於本公司股份上市後，香港揚宇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當時股東有條件宣派每股1.60港元的特別股息，合共為40,000,000港元。報告期後，香港揚宇已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上市後向其當時股東派付特別股息。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揚宇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當時股東派付每股0.40港元的末期股息，合共為10,000,000港元。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在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如附註10(b)及(c)所說明)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情況下，基於年內溢利12,48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03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5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因上述兩個年度均無潛在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2,151	88,015
減：呆賬撥備	(1,000)	(1,104)
	<u>131,151</u>	<u>86,911</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9,620	22,96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4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4)
	<u>—</u>	<u>(4)</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60,771</u>	<u>109,878</u>

本集團與其各貿易客戶協定給予30至90天的信用期。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呈列呆賬撥備)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	82,723	44,477
0至30天	31,843	28,426
31至60天	9,517	7,229
61至90天	4,955	5,018
90天以上	2,113	1,761
	<u>131,151</u>	<u>86,911</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1,235	123,9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230	16,675
	<u>182,465</u>	<u>140,622</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為30天至60天。

於各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	95,647	59,691
0至30天	46,130	47,931
31至60天	9,161	15,664
90天以上	297	661
	<u>151,235</u>	<u>123,947</u>

## 10. 股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代表香港揚宇的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代表本公司的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附註	普通股數	金額 港元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日期)	(a)	5,000,000	50,000
法定股本增加	(c)	<u>1,995,000,000</u>	<u>19,950,00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發行股份 (於重組後註冊成立日期)	(a)	1	—
發行股份	(b)	<u>99</u>	<u>1</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u>	<u>1</u>
以千港元呈列的結餘			<u>—</u>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港元，分別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一股股份已按每股0.01港元配發及發行。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香港揚宇的股東與本公司訂立重組契據，據此，香港揚宇的股東向本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 Hi-Level BVI 轉讓於香港揚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轉讓香港揚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本公司向彼等合共配發及發行 99 股股份，所有均入賬列作繳足。
- (c)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設額外 19,950,000 港元分別為 1,995,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合共 5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增至合共 20,000,000 港元分為 2,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資本化由於配售而進賬至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款項約 4,499,999 港元的方式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或按彼等可能指示者)按彼等各自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 449,999,900 股股份，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及根據該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股息

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付每股 1 港仙的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本公司股份上市後，香港揚宇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當時股東有條件宣派每股 1.60 港元的特別股息，合共為 40,000,000 港元。報告期後，香港揚宇已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上午上市後向其當時股東派付特別股息。

##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本公司已以配售方式(「配售」)在創業板上市。根據配售，本公司按每股股份 0.31 港元的價格發行 150,000,000 股新股份。來自配售的總所得款項為 46,500,000 港元。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務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過戶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股東務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過戶手續。股息單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寄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是一間獨立設計公司(IDH)，主要從事消費電子產品的電子元件(主要為集成電路(「IC」)及面板)銷售(如電子學習機(「ELA」)、平板電腦(「MID」)、機頂盒、多媒體播放器及視頻攝像產品)，以及向原品牌製造商及原設計製造商提供IDH服務。

## 業務回顧

### ELA

根據灼識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的研究報告，中國的電子學習機市場由2014年至2019年的複合年增率約10.5%，是穩定成長的市場。透過與前三大品牌電子學習機客戶(即步步高教育電子有限公司，中山讀書郎電子有限公司，創新諾亞舟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合作，本公司於回顧年度透過向彼等提供Innolux面板及Rockchip芯片解決方案錄得該產品類別的重大收益增長。

## **MID**

儘管平板電腦產品的銷售於2015年呈現飽和跡象，本公司於2015年下半年仍成功向平板電腦製造商推廣Rockchip 3G/4G整體解決方案並獲得積極回應。

### **機頂盒 (Set-Top Box)**

於回顧年度，隨著數字電視的普及，下一代機頂盒數字電視盒在家庭娛樂方面日益流行。我們受益於向中國及海外市場的該等品牌客戶交付更多Sunplus芯片解決方案。

### **多媒體播放器 (Multi-Media Player)**

於回顧年度，我們在多媒體播放器分部錄得滿意增長。我們成功將我們可靠的工業級Sunplus多媒體芯片解決方案推廣至車載娛樂系統(Car Infotainment system)製造商以及將高端Cirrus Logic數字解碼芯片推廣至高音質數字音頻播放器(DAP)製造商。

### **視頻攝像產品 (Video Image Device)**

2015年視頻攝像產品增長快速，呈現不同產品的多樣化，例如：運動攝像機(Sport Cam)，打獵機(Hunting Cam)，航拍機(Drone Cam)，行車紀錄器等產品；本公司在開發視頻攝像芯片滿足客戶不同需求方面有多年經驗，例如提升視頻規格，增加WiFi傳輸影像，提升夜間拍攝效果等功能，使得本公司該等產品的iCatch芯片解決方案的銷售於回顧年度大幅增長。

## **展望**

2016年全球整體的經濟環境並不樂觀，本公司對我們自己的業務發展還是持一個較為正面的看法。我們在開發消費電子產品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並於過往年度成功把握產品開發趨勢及節奏。於2015年12月，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已成功申請中國高新科技企業地位，此乃對我們設計能力的認可。



於2016年，我們將分配更多資源用於我們的重點產品，例如，電子學習機、穿戴式設備、無人機(Drone)、高音質數字音頻播放器及虛擬實境(VR)體驗機產品。

- 電子學習機

隨著中國開放二胎的政策，教育產品有望在數年後進入高速增長趨勢。我們將繼續與領先的電子學習機客戶更緊密合作。2016年開年順利，我們已收到來自中國涵蓋該產品逾50%市場份額的全部四大電子學習機品牌客戶的訂單。

- 穿戴式設備

此產品目前集中在智能健康手環及智能手錶，其他產品的應用則有待開發。本公司已開始開發兒童智能手錶，預期我們的客戶將於2016年上半年開始商業化生產。

- 無人機

該產品在2015年呈現百花齊放的狀況。本公司將繼續專注於視頻攝像芯片產品應用，已於2016年開始投入飛控系統的開發，以求下一階段的增長。

- 高音質數字音頻播放器

使用智能手機作為音樂播放器產品已經無法滿足追求音質體驗的消費者，購買高端高音質數字音頻播放器的人越來越多。下一代高端智能手機的耳機在音頻功能方面亦將使用新的規格，預估對Cirrus Logic數字音頻解碼器解決方案將有龐大需求。

- 虛擬實境體驗機

本公司亦已透過與我們的關鍵供應商及我們的一名電子學習機客戶合作進入潛力龐大的虛擬實境體驗機市場，以把握該市場在中國的發展。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1,309,764,000港元的銷售收入，較上一年度錄得的962,876,000港元增加約36.0%。上述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電子學習輔助工具、多媒體播放器及機頂盒客戶的銷售額增加。

### 毛利

毛利為57,105,000港元，較上一年度錄得的46,588,000港元增加22.6%。毛利率由上一年度錄得的4.8%降至4.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2,483,000港元，較去年錄得的20,032,000港元減少約37.8%，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上市開支約10,643,000港元所致。剔除上市開支的影響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15.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126,000港元。

### 行政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成本為27,70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555,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約34.8%。上述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產生的經營開支，如運輸成本及物流開支增加。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37%(二零一四年：139%)。本集團處於現金淨額狀況，且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足營運資金，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54,4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3,429,000港元)及銀行借款為50,86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7,941,000港元)。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以其業務經營所得可用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撥付資金。

## 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約為30天(二零一四年：27天)，乃以期初及期末應收賬款平均金額除以各年收益，再乘以365天計算。

## 存貨及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的存貨周轉天數及平均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19天及40天(二零一四年：分別約為24天及43天)，乃分別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及應付款項金額除以各年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採購付款及產生的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協議或購買工具對沖本集團的匯率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及以美元計值的交易主要是在功能貨幣相同的實體間進行，故管理層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人民幣的匯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定及法規。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變動管理外匯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大中華地區僱用約90名僱員。我們保證彼等的薪酬待遇全面且具競爭力。僱員的薪酬包括固定月薪加年度表現花紅。

除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外，我們亦向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未來發展而言十分重要的主要僱員提供購股權作為長期激勵。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且條款不會較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寬鬆。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樂先生、馮卓能先生及蔡子豪先生。余俊樂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本公司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起（即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於創業板上市。由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透過定期及適時地與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本集團管理層深信，所有可能向董事提出的申索及法律訴訟均能獲得有效處理，且董事被提起實際法律訴訟的機會甚微。本公司會於其認為必要時考慮作出此類安排。

##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載列於本初步公告內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涉及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款額。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初步公告作出明確保證。

##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貢獻及努力，亦向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及信賴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嚴玉麟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嚴玉麟先生、張偉華先生、魏衛先生及唐思聰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劉秉璋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余俊樂先生、馮卓能先生及蔡子豪先生組成。